

· 李崇善 ·

P2V-7U型機 在黑蝙蝠中隊服役情形

前言

美國「古典飛機博物館」館長羅傑凱斯先生(Mr. Roger Kelsay)，於二〇一二年二月二十八日，來新竹市黑蝙蝠中隊文物陳列館參觀時，曾經親口告知，將於本(二〇一二年)年底，完成一架P2V-7型機與中華民國空軍的交換作業，運送臺灣，由「軍史館」公開展覽。這實在是一件令人興奮的好消息！因為P2V-7U型機曾經在黑蝙蝠中隊服役將近十年頭，在蒐集軍事情報上，付出了無比代價，對奠建世界和平，作出了重大貢獻，今後能有一架P2V-7型機公開展示，供國人觀賞、緬懷、瀏覽、追思，將是一件具有歷史意義，以及宣導國防教育的具體有效措施。深感慶幸！

換裝P2V-7型機的遠因

記得遠在民國四十五(一九五六年)六月二十二日，當夜是一個月圓的晴朗天氣，黑蝙蝠中隊的主力電子偵察機RB-17G一架，由組長葉拯民中校擔任機長，率同機員十員，飛入大陸浙江、江西等地區，執行電子偵察及心戰宣傳品空投任務，不幸於飛抵江西省之上饒及廣豐空域時，遭到中共駐防浙江衢縣之空軍第十二師三十四團，由團長魯瑋駕駛之MiG-17殲擊機擊落。葉拯民機組十一員，全體壯烈犧牲。

檢討失敗原因，發現RB-17G機，裝備已屬老舊，效率跟不上敵情變化，敵機在H-20型地面雷達導引下，於接近我機四百公尺時，藉著月光，能清楚看見RB-17G四個發動機冒出之火光，利用光學瞄準器之光環，套住RB-17G機身光影，再於距我機兩百七十公尺時，按下發射鈕，用三十七釐米及二十三釐米大、小機關砲，一齊速射兩秒鐘，我機立即起火燃燒，墜毀山谷。因為事發突然，我機未能及時發回電報，致令初判失事原因時，誤以為是撞山墜毀，讓機上兩位優秀的領航官蒙冤數日。直到中共發出廣播消息，宣稱在江西上饒上空擊落國民黨飛機一架後，始告真相大白。

啓用新機 派員受訓

為顧及任務安全，提高裝備效率，換用新式機種，已經納入規劃，並且逐步實施。

民國四十六(一九五七年)年十月一日，奉空軍總司令部命令，派遣空軍第三十四中隊上校隊長殷延珊，中校飛行官趙欽，中校飛行官朱玉銘，中校飛行官戴樹清，中校領航官柳肇純，中校領航官周文淵，上尉領航官李滌塵，中尉領航官陳光宇，機械士官長鍾明遠，薛洪吉，李自民，法勇華等一行十二員，赴美國加州洛克希德公司(Lockheed California Company)接受P2V-7型機訓練。課程內容，食宿交通，悉由美國中央情報局(CIA-Central Intelligence Agency)妥為安排。兩個月後完訓歸國。

接收P2V-7U型機

民國四十六(一九五七年)年十二月一日，兩架P2V-7U型電子偵察機來到新竹南寮基地。當即開始戰鬥組合訓練，不避風雨，不顧晨昏，依照進度，積極實施，準於民國四十七(一九五八年)年三月一日完成戰備。此時三十四中隊，裝備新穎，型式完善，戰志高昂，摩拳



奉派美國接受P2V-7U訓練之四位飛行軍官，左起；趙欽中校，殷延珊上校，朱玉銘中校，戴樹清中校。(1957)

擦掌，準備出擊。

P2V-7型機性能新諸元

美國洛克希德公司為美國海軍製造陸基長程海上巡邏機，以防潛佈雷及轟炸投彈為主要功能，原型機是P2，改進為P2V，再陸續因應需要，逐步改良而成為：P2V-1、P2V-2、P2V-3、P2V-4、P2V-5、P2V-6，直到P2V-7。其一般性能如次頁附表。

P2V-7U變H型(NEPTUNE)

洛克希德公司生產的P2V-7，美國空軍則稱其為RB-69A型，因其具有優異可靠的中、低空長程巡邏飛行性能，被美國中情局(CIA)選中，做為電子偵察機之用，於是訂購了七架，機內不再裝置海軍所需要的各種裝備，而是要裝置最新整體式的電子偵察系統。並於建造完成後，在P2V-7型號後加一「U」字，以示

區別。表示係專門供給美國中情局(CIA)電子偵察用之P2V-7U型機。當時全世界此型飛機僅有七架。

黑蝙蝠中隊P2V-7U機之速度說明：

黑蝙蝠中隊所使用的P2V-7，是屬於美國中情局所擁有之七架P2V-7U中之五架，英文名稱仍是「NEPTUNE」，翻譯成中文為「海王星」，也有譯為「海神」者，黑蝙蝠中隊的中美同仁們，均習慣以「海王星」相稱。為配合執行「電子偵察」，而必須裝置之各式各樣接收及發射天線，均固定安裝在機身四周，形狀怪異，尺寸不一，當然會給飛機增加阻力。晚期又在P2V-7U的兩翼之下，分別掛載了一

乘 員	9至11員（黑蝙蝠中隊的乘員則為14員）
動 力	• 輻射引擎(Radial Engines) WW R-3350 2具，每具有3,500 hp（馬力）。 • 噴射引擎(Turbojet) J 34-WE-36 2具，每具有3,395 lbf（呎/磅）
螺 旋 槳	四葉式。
速 度	648 kmh（公里／時），350kts（海里／時），403mph（英里／時）。
最大起飛重量	36,240 kg（公斤），79,895 lb（磅）。
翼 展	31.65 m（公尺），103.8 ft（呎）。
機 翼 面 積	92.9 m ² （平方公尺），1000 ft ² （平方呎）。
機 身 長 度	27.94 m（公尺），91.7 ft（呎）。
機 身 高 度	8.94 m（公尺），29.3 ft（呎）。
航 程	5,930 km（公里），3,202（海里）。

具空氣取樣裝置(Air Sampling Equipment)，模樣粗俗，體形笨重，雖然已經做過了表面流線形處理，仍然令飛機速度大打折扣。是故，P2V-7U在黑蝙蝠中隊執行任務時，使用的飛行速度只能在兩百海里／時以下，正常情況下，使用速度僅為一百七十至一百九十海里／時。

扭轉局勢 轉弱為優

黑蝙蝠中隊執行任務時經常採用「最低安全高度」(MSA-Minimum Safety Altitude)戰術，以應付敵方攔截。在夜間山區低空飛行時，後面又有高速敵機追擊，慢速的P2V-7U機，在做躲避動作時，應可減少撞山之機率，又因敵我兩機有較大之速度差，高速敵機則會一沖而過，減低其瞄準攻擊時間，反而給我機增加安全機率。所以黑蝙蝠中隊並未計較P2V-7U之速度弱勢。在掌握時機，適當因應的巧妙運用下，可能獲致「弱勢轉換為優勢」之安全契機！

塗裝 P2V-7U

基於用途不同，P2V-7之塗裝也有所變化。原始型P2V-7是用藍白兩色；機頭、機腹、機翼使用藍色塗裝，機背則為白色塗裝，表現出輕盈活潑之優美飛行姿態。美國海軍海



黑蝙蝠中隊黑色塗裝之P2V-7U海王星電子偵察機，左起；呂鴻俊上尉，宣志明上尉，李崇善少校。三位電子反制官於任務落地後合影(1959)



美國海軍制式藍白色塗裝之P2V-7海王星巡邏機(1955)

上巡邏使用之P2V-7，為配合海上低空飛行，則使用深藍色塗裝。來臺服役之P2V-7U，為了配合夜間作戰飛行，則完全使用黑色塗裝，以為掩護。飛機號碼(Tail Number)採用四位數碼，機動變化，例如「五〇五〇」，「五〇六〇」，「五〇七〇」，「五〇〇五」，「五〇〇六」等，讓人有模糊之感，據說這也是保密措施之一。機身兩側各漆有國徽，以示國籍，如果飛機需要飛回美國時，則改漆成美國標誌。標誌換來換去，非常方便。可是飛機產權，毫無疑問是屬於美國政府。

P2V-7U造價昂貴

P2V-7U來到黑蝙蝠中隊後，因為機種特殊，裝備新穎，中、美雙方工作同仁均能相互切磋，認真研究，細心維護，大家開始忙碌的展開工作。在工作時，美方同仁曾經故意告知，P2V-7U機每架造價約為美金三百萬元；飛機本身一百五十萬，電子偵察系統一百五十萬

。在那個年代，確屬昂貴。被告知之目的，非為炫耀，也不希望對外宣揚，其用意是在提醒大家，小心維護，愛惜使用，善用國家資源！

預算分攤

P2V-7U造價昂貴，預算龐大！據美方同仁談及，這七架P2V-7U的經費，是依照使用者付費的原則，由美國中央情報局(CIA)、國家安全局(NSA-National Security Agency)以及戰略空軍司令部(SAC-Strategic Air Command)，依分享P2V-7U成果之比例分攤預算，共同投資。如今已事隔半個世紀，煙消雲逝，事過境遷，人事全非，機密性已完全消失。此時談及，是讓讀者們瞭解，當年黑蝙蝠中隊所獲得之任務成果，對美國軍事情報的重要性確屬可貴。

P2V-7U機任務統計（依民國年份列舉）

依表列示出，P2V-7U在新竹南寮基地，服役期限長達十一年，實際用在執行出擊大陸作戰任務則為九年，完成電子偵察及空投任務為一百三十八架次。確給中共之軍政當局，製造無比困擾。

P2V-7U機之戰損

• 民國四十九（一九六〇）年三月二十五日，上校隊長殷延珊率P2V-7U機組十四員，奉命出擊大陸，中途於飛經韓國時，在陰霾細雨天氣下，不幸撞及群山與烏山間山頂上，造成飛機全毀，人員全部殉職之悲劇。

• 民國五十（一九六一）年十一月六日，中校副隊長葉霖率P2V-7U機組十三員，奉命出擊大

年度	46	47	48	49	50	51	52	53	54	55	56	合計
架次	0	11	38	28	23	14	16	6	1	1	0	138

陸，於飛抵遼東半島之碧流河口時，遭到中共地面砲火猛烈射擊，閃避不及，中彈累累，飛機全毀，機員十三員，壯烈成仁。

• 民國五十一（一九六二）年一月八日，上校隊長郭統德率P2V-7U機組十三員，奉命出擊大陸，於飛抵朝鮮灣海域時，夜黑風高，天候惡劣，與基地失去聯絡，判為墜海，全員殉職。

• 民國五十二（一九六三）年六月十九日，中校作戰長周以栗率P2V-7U五〇七〇號機組十四員，奉命出擊大陸，於飛抵江西省臨川縣空域時，遭到中共空軍第二十四師夜航獨立大隊副大隊長王文禮駕駛之MiG-17PF殲擊機，開砲攻擊，中彈起火，墜毀於大窩坑山區，飛機全毀，機員十四員，壯烈成仁。

• 民國五十三（一九六四）年六月十一日，中校隊長孫以晨率P2V-7U五〇六〇號機組十四員，奉命出擊大陸，於飛抵山東省萊陽縣空域時，在中共J-28照明機投擲照明彈配合下，被中共海軍航空兵獨立第五大隊中隊長陳根發駕駛之MiG-15bis殲擊機，連續開砲攻擊，不幸擊中，我機起火燃燒，失去動力，墜毀於棲霞縣山區，機全毀，機員十四員，壯烈成仁。

以上計損失P2V-7U型機五架，作戰人員六十八員。

P2V-7U機之間接戰果

P2V-7U型機，並無任何武器裝備，遭遇攔截時，只能運用戰術，利用地形地勢，變換戰法，躲躲藏藏，避開攻擊，毫無還手能力。遭受攻擊時，善用電子反制，是惟一有效之防衛手段。在如此被動之情況下，卻發生了不可思議之「間接戰果」三起，造成敵機機毀人亡。列舉如下：

• 民國四十九（一九六〇）年十月二十一日夜間，我中校副隊長葉霖，率P2V-7U機組十三員，奉命出擊廣東、湖南、江西、福建等地區，沿途遭遇中共MiG-17PF殲擊機十三架次之攔截攻擊，我機安全返航，然執行攔截攻擊之中共駐防廣東興寧空九師張漢民大隊長，在開砲射擊一百五十發砲彈後，因眼睛受砲火閃光影響，撞上三百九十三公尺之山峰，機毀人亡，造成遺憾！

• 民國四十九（一九六〇）年十一月十九日夜間，我中校作戰長戴樹清，率P2V-7U機組十三員，奉命出擊浙江、安徽、河南等地區，於河南登封空域，遭中共TU-2PF（輕型轟炸機改裝為攔截機用）兩架攔截攻擊。我機除以電子干擾外，更巧用山谷地形，急遽側飛，致令尾隨追擊之TU-2PF機反應不及，撞山墜毀，組員四人全部罹難。此時另一架TU-2PF機，也尾隨開砲，撞及山腰，當場人機俱毀。

此一戰役，中共損失TU-2PF機兩架，機員八人。

• 民國四十九（一九六〇）年十二月十七日夜間，我中校隊長趙欽率P2V-7U機組十三



我P2V-7U 5060號機，在山東萊陽被中共擊落後之部分殘骸(1964)

員，奉命出擊東北遼寧、吉林、黑龍江地區，沿途遭遇中共MiG-17PF殲擊機五批次之攔截攻擊。返航途中，MiG-17PF殲擊機一架一直低飛追蹤我機至海岸外八十公里之遙，不但未能立功，卻因失慎墜入海中。我機則安全返航。

綜合以上三次戰役，中共計損失TU-2PF輕型轟炸機兩架，MiG-17PF殲擊機兩架，作戰人員十員。

結語

P2V-7U海王星(Nepune)，來臺先後歷經十年，為我空軍執行電子偵察及屬於「心理作戰」之空投、空降任務，能在九年期間內，完成一百三十八架次。飛遍了中國大陸東北、華北、華中、華南、西北及西南等重要地區，偵察成果涵蓋：軍事、政治、資源、工業、研究發展設施等多項目標，成功地肩負起世界兩大集團在冷戰期間所付予之「空中間諜」任務。赴湯蹈火，勇往直前，在自由世界戰勝共產獨裁集團的聖戰中，立下了不朽之汗馬功勞。值得在世界戰爭歷史上佔有一席之地，也值得在當今繁華世界裡，分享一片欣慰與光榮。



黑蝙蝠中隊停機坪上黑色塗裝之P2V-7U電子偵察機。

著作授權書

一、授權內容：

本人 _____ 保證所著作（譯著）之「 _____ 」為本人所創（譯）作（若為共同創作及譯著時，業已取得共同創作者及原作者之授權），並授權國防部空軍司令部將上述作品用於其所屬軍事期刊刊載及從事相關學術研究活動，另同意對該作品之所有權轉讓予國防部空軍司令部。

二、著作權：

本授權書為專屬授權，本人同意由國防部空軍司令部全權處理，並聲明及保證上述授權著作，均為合法之創（譯）稿作品，被授權人有權依本授權書內容進行各項授權、使用，且未侵害任何第三人之智慧財產權，如有侵害，概由本人自行負法律上責任。

授權人（代表人）：（如為共同著作請註明為代表人，並註明授權上列個人資料）

姓 名：

身分證字號：

聯絡電話：

通訊地址：

中 華 民 國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本刊啟事



一、為配合主計作業規定，欲訂閱本刊者，請將款項以匯款方式匯至「臺灣土地銀行仁愛分行，帳號：〇五七〇五六〇〇〇一二九，戶名：九〇二五一—二一〇一專戶」，完成匯款手續後，請將訂閱者姓名、詳細住址及訂閱本刊起迄期數、冊數，併同匯款

收據傳真或郵寄至本社，傳真電話：（〇二）二七三一八七一七。地址：臺北市仁愛路三段空軍司令部。如有不便，尚祈見諒。

二、邇來國軍各單位迭有投稿軍事期刊社之文章發生侵權爭議情事，為避免觸犯著作權法，請作（譯）者填寫著作授權書（格式如左，請以A4紙張自行放大影印），連同作品一同寄送本社（若為電子郵件投稿，請將著作授權書以書面或傳真方式送達）；翻譯稿需請譯者自行查證是否獲得授權。投稿文章如涉抄襲，請投稿人自行負責。

空軍司令部 文宣心戰組 敬啟